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丧失子公司实际控制权和净资产下降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代码:	175981.SH	债券简称:	甬交投 05
	175980.SH		甬交投 04
	175602.SH		甬交投 02
	175601.SH		甬交投 01

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2020年10月23日，经证监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20】2700号注册，公司获准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含50亿元）的公司债券。

截至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出具日，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且存续的由中信建投证券担任受托管理人的债券包括：甬交投05、甬交投04、甬交投02和甬交投01，债券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受托管理债券概况

债券代码	175981.SH	175980.SH	175602.SH	175601.SH
债券简称	甬交投05	甬交投04	甬交投02	甬交投01
债券期限（年）	10	5	10	5
发行规模（亿元）	3	10	5	16
债券余额（亿元）	3	10	5	16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4.18%	3.84%	4.25%	3.95%
起息日	2021.04.20	2021.04.20	2021.01.07	2021.01.07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担保方式	无	无	无	无
主体/债项评级	AAA/AAA	AAA/AAA	AAA/AAA	AAA/AAA

二、相关事项

发行人近日公告关于丧失子公司实际控制权和净资产下降的公告，具体事项如下：

（一）事项背景及原因

2015年7月24日，宁波市国资委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做大做强积极参与港口集疏运网络体系建设有关问题的专题会议纪要》([2015]9号)的精神以及甬国资改[2015]40号文《关于同意宁波交投公司转让绕城东段部分股权的批复》，就绕东公司股权转让的相关事宜进行批复。根据该批复，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95%的股权以60亿元的价格转让给金融

机构后，自相关金融机构向发行人支付第一笔股权转让款之日起满八年整后，由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港”）回购 47.5% 股权，作价 30 亿元；九年后，再回购剩余的 47.5% 股权，作价 30 亿元。

根据上述批复及相关各方的协议约定，发行人将持有的绕东公司 95% 股权以 60 亿元价格转让给建信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信资本”）。上述股权转让后，建信资本持有绕东公司 95% 股权、发行人持有绕东公司 5% 股权，但建信资本仅作为绕东公司的财务投资人，不参与绕东公司具体经营管理，不向绕城东段公司委派董事和其他人员，故发行人仍对绕城东段公司拥有控制权，并定期向建信资本支付股权维持费。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绕东公司仍纳入发行人合并报表，建信资本持有的股权会计处理为少数股东权益。

2024 年 8 月 16 日，宁波港全部收购建信资本持有的绕东公司 95% 股权。收购完成后，发行人不再向建信资本支付股权维持费，宁波港成为绕东公司持股 95% 的股东，建信资本对发行人行使绕东公司 95% 股权表决权的授权自动解除，即发行人失去对绕东公司实际控制权。

2024 年 8 月 16 日后，发行人将绕东公司移出并表范围，其他股东持有的绕东公司 95% 股权不再计入发行人少数股东权益，导致发行人单次合并口径净资产减少 55 亿元，占 2023 年末净资产的 11%。

（二）子公司基本情况

1、绕东公司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重要子公司名称	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变动前的持股占比	5%
变动后的持股占比	5%

宁波绕城东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绕东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9 月 8 日，法定代表人为吴昊，注册资本为 10,0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宁波绕城高速公路东段项目的投资、建设、经营，本项目沿线附属设施的建设、开发。

2、绕东公司主要业务及其最近一年开展情况

绕东公司主要开展宁波绕城高速公路东段项目的投资、建设、经营，以及沿线附属设施的建设、开发。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6,605.56 万元，净利润

6,560.94 万元。

3、子公司 2023 年度主要财务情况

子公司财务指标	子公司相关金额	占比 ¹
总资产	930,460.72 万元	7.35%
总负债	354,808.61 万元	4.61%
净资产	575,652.11 万元	11.60%
营业收入	56,605.56 万元	1.66%
净利润	6,560.94 万元	7.07%

(三) 产权过户登记或工商变更登记完成情况

- ✓ 有权机关批复 2015 年 7 月 24 日
- ✓ 协议签署 2015 年 7 月 24 日
- ✓ 资产过户 2024 年 8 月 16 日

其他请填写日期 _____

截至 2024 年 8 月 16 日，宁波港已完成向建信资本收购绕东公司 95% 股权。

上述子公司控制权变动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

(四) 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失去绕东公司实际控制权对企业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未来，公司将继续夯实资产质量，提高经营质效，努力实现宁波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高质量发展。公司要以“稳健、高效、务实、长远”为经营宗旨，立足宁波市立体大交通建设，以控股、参股为主要形式，以资本经营为手段，不断挖掘自身的潜力和优势，积极从事经营性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的开发，谋求交通边沿产业的发展，做事做大交通和建设主业，拓展海运、公路客货运、水上工程施工、交通智能化、物流运输业等诸多领域，为股东和投资者创造出更好的经营业绩。

三、声明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上述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¹ 占比，即子公司各项金额除以企业上年末经审计合并报表中对应的财务指标。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丧失子公司实际控制权和净资产下降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